

关于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复

内蒙古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发来的问询函收悉。现就下述有关事项回复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公司日常经营情况及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近期末签订或正在磋商洽谈重大合同、未为产业转型升级投资新项目等。上市公司主业经营未涉及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

（二）重大事项情况。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关方等未正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不涉及热点概念事项等。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特此回复。

内蒙古新华控股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1日

